

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2026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三、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四、2026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五、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 委托业务费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六)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园内基础设施、园容园貌、安全生产、游园秩序、植物养护、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湿地保护宣传等保障性服务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单位经费预算。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表 1 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6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7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8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9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10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1 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2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表 13 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 14 2026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 15 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5.95
九、其他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334.26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7.9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7.10	本年支出合计	387.1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87.10	支 出 总 计	387.1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2026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387.10	116.84	27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6	38.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6	38.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98	21.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7	16.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5	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5	5.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5	5.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4.26	64.00	270.2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4.26	64.00	270.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4.26	64.00	270.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3	7.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3	7.93				
2210203	购房补贴	7.93	7.93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7.10	一、本年支出	387.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6
		（八）卫生健康支出	5.9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334.26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7.9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87.10	支 出 总 计	387.10

预算05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7.10	116.84	115.93	0.91	27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6	38.96	38.05	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6	38.96	38.05	0.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98	21.98	21.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7	16.07	16.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1	0.91		0.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5	5.95	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5	5.95	5.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5	5.95	5.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4.26	64.00	64.00		270.2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4.26	64.00	64.00		270.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4.26	64.00	64.00		270.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3	7.93	7.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3	7.93	7.93		
2210203	购房补贴	7.93	7.93	7.93		

预算06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7.10	116.84	115.93	0.91	270.26
302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387.10	116.84	115.93	0.91	270.26
302015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387.10	116.84	115.93	0.91	270.26

预算07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6.84	115.93	0.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00	88.00	
30102	津贴补贴	7.93	7.93	
30103	奖金	64.00	6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7	16.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0.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0.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93	27.93	
30302	退休费	21.98	21.98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5	5.95	

预算08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预算09表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0表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70.26	270.26							
302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70.26	270.26							
302015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270.26	270.26							
31	本级支出项目		270.26	270.26							
42010326302T000000127	公园亮化电费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8.00	8							
42010326302T000000135	城市维护资金园林管养维护经费-菱角湖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262.26	262.26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合计							1			78.06	46.84	46.84
302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1			78.06	46.84	46.84
302015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城市维护资金园林管养维护经费-菱角湖	[C13030000]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78.06	年	78.06	46.84	46.84

预算13表

2026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注：本单位无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相关支出

2026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 年11月12日

部门 (单位) 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填报人	杜莉	联系电话	027-83950748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年	2025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本级）	387.1	100%	361.59	350.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				
		合计	387.1	100%	361.59	350.6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15.93	29.95%	111.61	113.8
		运转类项目支出	0.91	0.24%	0.78	0.9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70.26	70%	249.2	235.89	
合计		387.1	100%	361.59	350.6	
部门职能 概述	承担园内基础设施、园容园貌、安全生产、游园秩序、植物养护等保障性服务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年度工作 任务	1. 保障公园景观效果、植物养护、设施设备运行良好。 2. 保障公园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 3. 通过公园举办各种形式公益活动提高游客满意率。					
项目支出 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 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绿化养护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262.26	262.26	菱角湖公园园林设施破损、维修、绿化带植物养护、植物修剪、杂草处理及时率、病虫害防治。	
	亮化电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8	8	公园广场景观灯电费。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7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加强绿化养护精细化管理，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功能，为市民提供宜居的生活环境；保障园区环境干净整洁，维护公园秩序，维持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支持园区正常运转。</p> <p>目标2：加强广场景观灯亮化建设，提升江汉区亮化工程,达到武汉市园林景区景观照明亮化要求。</p>			<p>目标1：通过实施公园绿化养护、增加绿化植被多样性，加强日常绿化养护精细化；通过开展保洁、安保等物业管理，及设备检测维修安装、景观照明等工作，保障园区环境干净整洁、安全有序，基础设施能够正常运行，景观更具有观赏性。</p> <p>目标2：保障公园照明及公共亮化设施的正常运行，美化、亮化了城市，方便市民夜间出行安全。</p>	
长期目标 1:	加强绿化养护精细化管理，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功能，为市民提供宜居的生活环境；保障园区环境干净整洁，维护公园秩序，维持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支持园区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单位绿地面积综合 养护成本	一级养护标准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公园内绿地维护 面积	6.45万平方米
	公园乔木数量	1080棵		计划标准	
	公园环境卫生维 护面积	6.45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公园举办（协 办）公益活动	≥10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管理问 题整改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公园环境卫生维 护整改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公园设施维修合 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乔木保存率	=100%	计划标准
			草坪覆盖率	≥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公园内环境卫生 、设施破损、维 修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城市公园品 质	=10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指标	提升江汉区生态 环境的功能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加强广场景观灯亮化建设，提升江汉区亮化工程,达到武汉市园林景区景观照明亮化要求。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单位面积月均电 耗	≈0.1372千瓦时/m ²	计划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照明灯具数 量	园区内景观灯600W, 6套; 庭院灯 LED40W, 84套; 定制樱花草坪灯 LED18W, 105套; LED芦苇灯0.2W, 280 套; LED投光灯54W, 237套; LED地插弧 形照射灯24W, 329套; LED壁式射灯 9W, 8套; LED定制动态樱花瓣投影 灯160W, 12套; 超薄线条灯8W, 3570套; LED线性投光灯36W, 102套; LED洗墙灯15W, 1325套; 投 光灯35W, 6套; 新增景观灯 LED40W, 8套; 灯杆160W, 28套; 像 素灯串0.9W, 2530套; 射灯9W, 230 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景观照明标准	达到武汉市园林景区景观照明亮化 要求。	计划标准
					亮化控制系统正 常运行率	=100%	计划标准
					园区正常运转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每日照明时间	≤12小时	计划标准		
			照明设施故障修 复时间	≤4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完善公园景观建 设	保障公园照明及公共亮化设施的正常 运行, 美化、亮化了城市, 方便 市民夜间出行安全。	计划标准		
			提升城市品位	加强广场景观灯亮化建设, 提升江 汉区亮化工程, 达到武汉市园林景区 景观照明亮化要求。	计划标准		
			节约用电	坚持经济适用、节约用电、保护环 境、绿色照明。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通过实施公园绿化养护、增加绿化植被多样性, 加强日常绿化养护精细化; 通过开展保洁、安保等物业管理, 以及设备检测维修安装、景观照明等工作, 保障园区环境干净整洁、安全有序, 基础设施能够正常运行, 景观更具有观赏性。

指标权重比例 (%)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指标分值 权重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单位绿地面积综 合养护成本			一级养护 标准	3	计划数据
			公园内绿地维护 面积	6.45万平方 米	6.45万平方 米	6.45万平方 米	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 指标	5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公园乔木数量	1080棵	1080棵	1080棵	5	计划数据
				公园环境卫生维 护面积	6.45万平方 米	6.45万平方 米	6.45万平方 米	5	计划数据
				公园举办（协 办）公益活动	≥10次	≥10次	≥10次	4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管理问 题整改合格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数据
				公园环境卫生维 护整改合格率			=100%	3	计划数据
				公园设施维修合 格率			=100%	3	计划数据
				乔木保存率			=100%	3	计划数据
				草坪覆盖率			≥8%	3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公园内环境卫生 、设施破损、维 修及时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数据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为游客提供良好的 游园体验。	=100%	=100%	=100%	15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 指标	为市民提供更宜 居的生态环境。	=100%	=100%	=100%	15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保障公园照明及公共亮化设施的正常运行，美化、亮化了城市，方便市民夜间出行安全。

指标权 重比例 (%)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指标分值 权重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单位面积月均电 耗			≈0.1372 千瓦时/ m ²	5	计划标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景观照明维护面 积	6.45万平方 米	6.45万平方 米	6.45万平方 米	5	计划标准
园林景区景观照 明率			≥95%	≥95%	≥95%	5	计划标准	
景观照明标准		达到武汉市 园林景区景 观照明亮化 要求。	达到武汉市 园林景区景 观照明亮化 要求。	达到武汉 市园林景 区景观照 明亮化要			5	计划标准

指标	50	标	质量指标	亮化控制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5	计划标准
				园区正常运转率	≥95%	≥95%	≥95%	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每日照明时间			≤12小时	5	计划标准
				照明设施故障修复时间			≤4小时	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公园景观建设	=100%	=100%	=100%	1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位	=100%	=100%	=100%	1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标准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资金园林管养维护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孙空军	联系电话	027-83950748
项目年度	2026年		
项目类别	1.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依据《武汉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定额》（武园发〔2013〕53号文）按一级养护1.2计取。大型乔木按100-300元/棵/年读取，管理费按一级养护人工费的15%计取。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菱角湖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和绿化养护管理及环境卫生。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加强菱角湖公园绿化建设，提升公园绿化品质，提高日常绿化养护管理水平，维护公园区域内公共秩序和安全维护。		
项目实施方案	1. 开展的主要活动：加强菱角湖公园绿化建设，提升公园绿化品质，提高日常绿化养护管理水平，维护公园区域内公共秩序和安全维护。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措施：菱角湖公园园林设施破损、维修、绿化带植物养护、植物修剪、杂草处理及时率、病虫害防治。加强日常绿化养护管理，维护公园区域内秩序和安全维护。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良，分数达95分； 2. 暂无整改情况；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执行中，继续保持优良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241.2万元； 2. 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224.77万元； 3. 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227.89万元； 4. 2025年1-8月执行163.09万元。 5. 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62.26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62.26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62.26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绿化养护费	依据《武汉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定额》（武园发〔2013〕53号文）按一级养护1.2计取。大型乔林按100-300元/棵/年读取，管理费按一级养护人工费的15%计取。	262.26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C13030000]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1年	78.0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强绿化养护精细化管理，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功能，为市民提供宜居的生活环境；保障园区环境干净整洁，维护公园秩序，维持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支持园区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实施公园绿化养护、增加绿化植被多样性，加强日常绿化养护精细化；通过开展保洁、安保等物业管理，以及设备检测维修安装、景观照明等工作，保障园区环境干净整洁、安全有序，基础设施能够正常运行，景观更具有观赏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绿地面积综合养护成本	一级养护标准	其他标准：《武汉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定额》（武园发【2013】53号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内绿地维护面积	6.45万平方米	历史数据
			公园乔木数量	1080棵	计划数据
			公园环境卫生维护面积	6.45万平方米	计划数据
			公园举办（协办）公益活动	≥10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管理问题整改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公园环境卫生维护整改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乔木保存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草坪覆盖率	≥8%	计划数据
			公园设施维修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公园内环境卫生、设施破损、维修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公园品质	=100%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江汉区生态环境的功能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绿地面积综合养护成本	361.59	350.6	387.1	3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内绿地维护面积	6.45万平方米	6.45万平方米	6.45万平方米	5	计划数据
				公园乔木数量	1080棵	1080棵	1080棵	5	计划数据
				公园环境卫生维护面积	6.45万平方米	6.45万平方米	6.45万平方米	5	计划数据
				公园举办(协办)公益活动	≥10次	≥10次	≥10次	4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管理问题整改合格率	=100%	=100%	=100%	3
		公园环境卫生维护问题整改合格率				=100%	3	计划数据	
		公园设施维修合格率				=100%	3	计划数据	
		乔木保存率				=100%	3	计划数据	
		草坪覆盖率				≥8%	3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公园内环境卫生、设施破损、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游客提供良好的游园体验。	=100%	=100%	=100%	15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更宜居的生态环境。	=100%	=100%	=100%	1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数据

2026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园亮化电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孙空军	联系电话	027-83950748		
项目年度	2026年度				
项目类别	1.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加强公园广场景观灯亮化建设，提升江汉区亮化工程。美轮美奂的夜景效果成为公园广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也大大提升城市形象，营造良好的城市环境。				
项目实施方案	保障公园照明及公共亮化设施的正常运行，美化、亮化了城市，方便市民夜间出行安全。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良，分数达95分； 2. 暂无整改情况；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执行中，继续保持优良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8万元； 2. 2024年实际预算执行7.34万元； 3. 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8万元； 4. 2025年1-8月执行5.7万元。 5. 2026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8	
2026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6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8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8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6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按子项目填写)	庭院灯LED40W, LED投光灯54W, 景观灯600W, LED线性投光灯36W。电费标准: 0.76-0.76元, 295度/天。	8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强广场景观灯亮化建设,提升江汉区亮化工程,达到武汉市园林景区景观照明亮化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公园照明及公共亮化设施的正常运行,美化、亮化了城市,方便市民夜间出行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月均电耗	≈0.1372千瓦时/m ²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照明灯具数量	园区内景观灯600W,6套;庭院灯LED40W,84套;定制樱花草坪灯LED18W,105套;LED芦苇灯0.2W,280套;LED投光灯54W,237套;LED地插弧形照射灯24W,329套;LED壁式射灯9W,8套;LED定制动态樱花瓣投影灯160W,12套;超薄线条灯8W,3570套;LED线性投光灯36W,102套;LED洗墙灯15W,1325套;投光灯35W,6套;新增景观灯LED40W,8套;灯杆160W,28套;像素灯串0.9W,2530套;射灯9W,230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景观照明标准	达到武汉市园林景区景观照明亮化要求。	计划标准			
				亮化控制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计划标准			
				园区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每日照明时间	≤12小时	计划标准				
			照明设施故障修复时间	≤4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公园景观建设	保障公园照明及公共亮化设施的正常运行,美化、亮化了城市,方便市民夜间出行安全。	计划标准				
			提升城市品位	加强广场景观灯亮化建设,提升江汉区亮化工程,达到武汉市园林景区景观照明亮化要求	计划标准				
			保障夜间游园安全	全年无因照明不足导致的跌倒等安全事故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 目标1	10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月 均电耗			≈0.1372 千瓦时/m ²	5	计划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照明维 护面积	6.45万平方米	6.45万平方米	6.45万平 方米	5	计划标准
				园 林 景 区 景 观照明率	≥95%	≥95%	≥95%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景观照明标 准	达到武汉市园 林景区景观照 明亮化要求。	达到武汉市园 林景区景观照 明亮化要求。	达到武汉市 园林景区景 观照明亮化 要求。	5	计划标准
				亮化控制系 统正常运行 率			=100%	5	计划标准
				园区正常运 转率	≥95%	≥95%	≥95%	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每日照明时 间			≤12小时	5	计划标准
				照明设施故 障修复时间			≤ 4小时	5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公园景 观建设	=100%	=100%	=100%	10
		提升城市品 位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保障夜间游 园安全					=100%	10	计划标准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6年收支总预算387.1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6.50万元，增长10.4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养护计划的调整，故预算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收入预算387.1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6.50万元，增长10.4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87.10万元，占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支出预算387.1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6.50万元，增长10.41%。其中：基本支出116.84万元，占30.18%；项目支出270.26万元，占69.8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7.10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387.1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9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9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34.2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93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87.10万元，较2025年预算增加5.27万元。主要是养护计划的调整，故预算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16.84万元，占30.18%，其中：人员经费115.93万元，公用经费0.91万元；项目支出270.26万元，占69.8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1.98 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6.07 万元，主要是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0.91 万元，主要是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活动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5.95 万元，主要是用于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334.26 万元，主要是用于绿化养护经费(含人员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210203 购房补贴(项)7.93 万元，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6.84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8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9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公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270.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70.26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城市维护资金园林管养维护经费-菱角湖 262.26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全区道路公园绿化养护，加强全区绿化建设，提升全区绿化品质（含人员经费）。

2. 公园亮化电费 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景观照明，加强广场景观灯亮化建设，提升江汉区亮化工程，提升城市品位。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0.91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包括：退休人员公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6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78.06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减少 1.60 万元，下降 2.01%。主要包括：货物类 0 万元；服务类 78.06 万元，为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工程类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房屋面积共有 209.85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六）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6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387.10 万元。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6 年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

二、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加强内部审批，严控一般性支出，节省行政运行成本。主要用于：按

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

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咨询电话：85883371-8310